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无监事对本次监事会相关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
- 本次监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会议通知和议案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

（三）本次监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市闵行区虹莘路 3998 号广汇宝信大厦 8 楼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其中，侯灵昌先生现场参会，李文强先生和罗桂友先生通过通讯方式参加。

（五）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文强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 2016 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反映公司 2016 年度的经营管理状态和财务情况；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年报编制的人员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全体监事保证 2016 年度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同意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反映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管理情况；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第一季度报告编制的人员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全体监事保证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载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性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确定其酬金。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重大资产重组购买资产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说明》（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监事李文强已回避表决。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交易价格和定价原则符合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公司对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合法，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做出了客观、独立的判断意见，未发现有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编制了《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4 月 29 日